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邱敏媛
電話：(02)7736-7735
電子信箱：chiouminyuan@mail.moe.gov.
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四)字第11500714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函、115年志工招募簡章、海報電子檔

(A09000000E_1150071407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00000E_1150071407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
A09000000E_1150071407_senddoc1_Attach3.jpg)

主旨：函轉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所送「國家檔案館115年
志工招募簡章」及海報電子檔，請協助公告宣傳並轉知所
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115年7月13日檔企字第
1150012384號函(影本如附)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部屬機關(構)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5/07/15
12:08:32
電 交 換 章

總收文 115.07.15



1150067137